文山市人大常委会文件

文市人发[2018]5号

文山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将文山市第一中学 城南校区PPP建设项目可行性 缺口补助资金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的决议

(2018年1月12日市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)

文山市人民政府:

文山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, 听取和审议了《文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将文山市第一中学城南校区 PPP 建设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的议案》(文市政报〔2017〕61号)及议案说明,会议同意市人大财政

经济委员会所作的审查报告。会议决定,批准《文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审议将文山市第一中学城南校区 PPP 建设项目可行性 缺口补助资金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的议案》,同意将文山市第一中 学城南校区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 64593.99 万元(最终以审计和 绩效考核结果为准),逐年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给予安排。



抄报: 州人大常委会、市委。

抄送: 市政协、马塘工业园区管委会、三七产业园区管委会,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、原常委会副主任、副调研员。

发: 各乡镇人大主席团、市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,市人大常委会各委 室、人大街道工委,办存。

文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18年1月15日印